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及4619(優先股))

公告

本行行長張輝先生之委任

2024年12月2日，本行董事會批准聘任張輝先生為本行行長。本行已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張輝先生本行行長任職資格的批覆。自2024年12月23日起，張輝先生就任本行行長。

張輝先生的簡歷請見本行2024年12月2日刊登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boc.cn)的董事會決議公告。

張輝先生的薪酬按照有關規定執行，主要包括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各項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費等，相關薪酬分配方案經董事會人事和薪酬委員會審議後報董事會審議，並提交股東大會審批。本行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行年度報告和有關公告。

就本行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外，張輝先生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與本行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任何關係，也沒有在本行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其他任何職務。於本公告發佈日期，張輝先生不持有任何本行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張輝先生的委任而言，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項。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4年12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葛海蛟、林景臻、張勇*、張建剛*、黃秉華*、劉輝*、師永彥*、樓小惠*、廖長江#、崔世平#、讓•路易•埃克拉#、喬瓦尼•特里亞#、劉曉蕾#。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